

【资产状况】 2020年，县国资公司资产总额26013.7万元，税收总额87.18万元。

【部门预算审计】 3—7月，完成10个单位的预算核查工作，共计出具核查报告10份，整改建议函10份，提出意见建议37条，审计发现存在部门收入预算编制不准确、预算编制不细化、预算执行进度慢、资产折旧和摊销不规范等问题，相关单位已采纳审计建议。

审计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重点关注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疫情防控、优化营商环境、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保障和改善民生、就业优先、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减轻企业负担等方面的落实情况。根据省审计厅和州审计局统一部署，按季度以“同级审”方式实施，已完成全年四个季度的稳增长等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受县委组织部委托，结合乡镇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对阿察镇现任领导干部开展资源环境审计，审计发现存在河长制工作落实不到位、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管护不到位、砂场管理不到位等问题，提出审计建议5条。

【预算管理审计】 3月12日—4月29日，州审计局派出审计组对白玉县2019年度政府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重点审计预算收入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扶贫、交通、住建、林草局等部门专项资金管理及绩效情况进行延伸审计，问题已基本整改完成。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以“上下联动”方式，对白格堰塞湖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进行跟踪审计，出具审计建议函2份；完成白玉县人民医院一期工程项目1个，以“同级审”方式开展跟踪审计，送审金额6532.57万元，核减投资额410.29万元。完成白玉县金沙乡政府斜对面后山不稳定斜坡治理工程项目决算审计，送审金额291.64万元，核减投资额3.64万元。完成白玉县盖玉镇郎帮村村通畅工程、白玉县纳塔乡纳塔村其日科定居点人居环境整治和旅游扶贫功能产业提升工程项目的审计复核，送审金额2057.53万元，核减投资额13.71万元。

【部门预算执行及其他财务收支审计】 对县人社局和阿察镇人民政府进行审计，审计发现存在部门预算收入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编制不准确、三公经费压缩不到位、原始票据不合规等问题，提出审计建议8条。被审计单位已采纳审计建议，积极整改。

【新增财政资金跟踪审计】 根据专项资金审计要求和州审计局的指导，县审计局成立审计组，重点抽查全县7月至9月30日直达资金使用情况，抽查单位5个，抽查项目3个，确保充

分发挥直达资金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支持全县“三保”中的重要作用。

【村级财务收支审计】 8月24日—9月8日，对白玉县金沙乡原八吉村村民委员会2019年1月至2020年5月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审计发现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资产账实不符等问题，涉及不规范资金140.16万元，被审计单位已采纳审计建议，对问题已整改完成。



统 计

【概况】 2020年，白玉县统计局内设办公室、综合核算统计股、政策法规股、贸易服务业统计股、工业投资能源统计股、农村经济调查统计股、普查中心，现有职工10名。

【统计业务工作】 围绕经济运行中的难点问题，着力加强对重点行业、主导产业、龙头企业的动态监测和预警分析，高度关注地区生产总值（GDP）、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数据。通过月度、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等形式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映白玉经济运行中苗头性、趋势性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建议。重点围绕经济增长的速度、结构、质量、效益以及经济运行的亮点难点趋势开展分析研判，为县委、县政府提供科学决策参考的统计信息和统计报告。

【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 组建普查队伍，落实普查任务，根据工作要求和实际情况，选聘普查指导员64名、普查员371名。召开人口普

查专题培训会21场，共计培训52课时，覆盖18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8000余份，微信、QQ、短信转发科普小知识2000余条。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以普查小区为单位安排工作任务，确保132个村3个社区辖区内的所有普查小区地图，与实地对号入座。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脱贫攻坚普查工作】 按照四川省国家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四川省脱贫攻坚普查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和省、州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安排部署，通过前期培训、普查对接、普查入驻、现场登记、数据审核汇总、后勤服务等工作，全县脱贫攻坚普查数据全面通过县、州、省、国家验收，圆满完成脱贫攻坚普查工作。

【疫情专项调查】 县统计局组织对辖区内联网直报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零住餐企业、规上服务业企业单位，开展疫情对企业生产经营影响情况调查。累计51家企业参与线上调查，完成GDP统一核算改革、投资领域统计改革、劳动工资统计改革工作。

【统计规范化建设】 按照省、州统计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以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为抓手，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管理制度，落实工作举措，强化人员责任。按照统计“六有”标准，加强与发改、经信、商务、住建等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衔接，在挖掘、培育、申报、审核、培训等方面加大协作力度，做到符合标准的“四上”企业应统尽统，使新增“四上”企业较好地发挥经济发展生力军作用；加大非一套表统计人员培训力度，确保统计人员素质整体提升。